

渭南市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渭南市中心城区安居工程配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技术咨询会专家组意见

2024年8月31日，渭南市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在渭南市组织召开渭南市中心城区安居工程配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技术咨询会。会议邀请相关专家，参加会议的有陕西省现代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报告表编制单位），与会人员共11人，会议由3名专家组成专家组（名单附后）。

会议听取了渭南市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项目有关情况的介绍和报告表编制单位对报告表主要内容的汇报，经过认真讨论和评议，形成技术咨询会专家组意见如下：

1 项目概况

（1）基本情况

渭南市中心城区安居工程配套项目位于渭南市临渭区，拟建设金水路、杜化路、渭源街、海关路，给水管网工程、雨水管网工程、污水管网工程、再生水管网工程、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照明工程、电力管沟等工程。项目总投资56472.02万元。

①海关路：起点位于车雷大街，终点位于渭水街，道路为南北走向，规划红线宽度20m，总长1441.349m；

②杜化路：起点位于仲宁街，终点位于双王大街，道路为南北走向，规划红线宽度36m，总长740.718m；

③金水路：起点位于渭华大街，终点位于两桥连接处，道路为南北走向，规划红线宽度60m，总长1304.454m；

④渭源街：起点位于杜化路，终点位于金水路，道路为东西走向，规划红线宽度40m，总长453.492m。

已取得渭南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出具的可研报告批复（渭行审投资发[2024]47号，项目代码：2402-610502-04-01-112248），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符合渭南市城市总体规划。

项目组成见表1。

表 1 项目组成

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道路工程	金水路（双王大街-两桥连接线）：城市主干路，规划红线宽度 60m，设计长度 1304.454m，设计速度：60km/h。路面为沥青混凝土路面。	新建
		渭源街（杜化路-金水路）：城市主干路，规划红线宽度 40m，设计长度 453.492m，设计速度：50km/h。路面为沥青混凝土路面。	
		杜化路（仲宁街-双王大街）：城市次干路，规划红线宽度 36m，设计长度 378.438m，设计速度：40km/h。路面为沥青混凝土路面。	
		海关路（车雷大街-渭水街）：城市支路，规划红线宽度 20m，设计长度 1441.349m，设计速度：30km/h。路面为沥青混凝土路面。	
雨水工程	雨水工程	渭源街（杜化路-金水路）：雨水管主管径为 d600~d800mm，总长度为 350m。	新建
		杜化路（仲宁街-双王大街）：雨水管主管径为 d500~d800mm，总长度为 310m。	
		海关路（车雷大街-渭河大桥）：雨水管主管径为 d600~d800mm，总长度为 1310m。	
污水工程	污水工程	金水路（双王大街-两桥连接线）：污水管主管径为 d400~d600mm，总长度为 1098m。	新建
		渭源街（杜化路-金水路）：污水管主管径为 d400mm，总长度为 370m。	
		杜化路（仲宁街-双王大街）：污水管主管径为 d500，总长度为 389m。	
		海关路（车雷大街-渭水街）：污水管主管径为 d400mm，总长度为 1245m。	
给水工程	给水工程	金水路（双王大街-两桥连接线）：给水管主管径为 d250-d300mm，长度分别为 1375m 和 1375m。	新建
		渭源街（杜化路-金水路）：给水管主管径为 d300mm，总长度为 370m。	
		杜化路（仲宁街-双王大街）：给水管主管径为 dn300-dn800mm，长度分别为 387m 和 380m。	
		海关路（车雷大街-渭水街）：给水管主管径为 dn200mm，总长度为 1434m。	
再生水工程	再生水工程	金水路（双王大街-两桥连接线）：再生水管主管径为 d160mm，长度分别为 1375m。	新建
电力管沟	电力管沟	金水路（双王大街-两桥连接线）：电力管沟长 1350 m； 渭源街（杜化路-金水路）：电力管沟长 410m； 杜化路（仲宁街-双王大街）：电力管沟长 370 m； 海关路（车雷大街-渭水街）：电力管沟全长 1450 m；	新建
照明工程	照明工程	金水路（渭华大街-两桥连接线）：道路两侧路侧带（或分隔带）双侧对称设置 12 米（14 米）双臂路灯，间距 35（38）米，道路交叉口照明灯具采用 14 米杆高中杆路灯。 渭源街（杜化路-金水路）：道路两侧路侧带（或分隔带）双侧对称设置 12 米双臂路灯，间距 35 米，道路交叉口照明灯具采用 14 米杆高中杆路灯。 杜化路（仲宁街-双王大街）：道路两侧路侧带双侧对称设置 10 米双臂路灯，间距 35 米，道路交叉口照明灯具采用 14 米杆高中杆路灯。 海关路（车雷大街-渭水街）：道路两侧路侧带双侧对称设置 10 米单臂路灯，间距 35 米。道路交叉口照明灯具采用 14 米杆高中杆路灯。	新建

	拆迁工程	本项目沿线涉及部分村庄及老旧厂房的拆迁，涉及拆迁面积约 40080m ²		拆除
附属工程	绿化景观工程	金水路（双王大街-两桥连接线）：主要绿化范围为人行道、侧分带、中分带、以及渭源街至两桥连接线处的两侧 4.5m 宽绿带。 渭源街（杜化路-金水路）：绿化范围为人行道以及中分带绿化。 杜化路（仲宁街-双王大街）：主要绿化范围为人行道绿化带和侧分带绿化。 海关路（车雷大街-渭水街）：主要绿化范围为人行道绿化。		新建
临时工程	施工营地	本项目周边生活条件便利，不设置施工营地。		依托周边设施
	施工场地	在渭南市渭清路有渭南市丰汇稳定土拌合站、聚凝混凝土有限公司等，距离本项目约 6km，周边原材料供应方便。项目外购商品沥青混凝土、成品灰土，不单独设置沥青拌合站、灰土拌合站。全线根据施工的需要将未施工的永久性占地车道作为临时施工场地，用于机械设备临时停放和原材料临时堆放，施工场地随着项目工程进度改变而移动。		新建
	施工便道	本项目新建道路在市区范围内，主要依靠双王大街、渭华大街、车雷大街、杜化路、渭河大街、仲宁路、渭水街等道路，不需开辟运输道路，汽车运输方便。		依托周边道路
	取弃土场	本项目不设置取土场和弃土场。项目所需土石料全部依托周边现有合法商业料场；项目产生的挖方等优先自身回用，多余弃土外运至区域其他工程综合利用或主管部门指定的弃土场。		依托
公用工程	供电	接入附近城市供电系统。		依托
	供水	本项目施工期用水来自市政供水。		依托
	排水	施工期废水及管道试压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洒水降尘，不外排；运营期采取雨污分流制，雨水收集后排入雨水管道。		施工期不排，运营期依托
环保工程	施工期	废气	前期拆除工程扬尘：湿法拆除、场地洒水降尘。 施工期扬尘：洒水降尘、施工围挡，施工材料覆盖、运输车辆加盖及清洗；沥青烟：外购成品沥青，摊铺过程冷水喷洒路面；焊接烟气在空气中自由稀释。	新建
		废水	车辆冲洗废水设置临时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洒水降尘；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附近公共设施收集处置。	
		噪声	加强项目前期拆迁及后期施工的现场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场地周围设置临时围挡，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加强机械设备的维护保养；施工时设置临时围挡，最大限度地减少施工期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固废	拆迁工程产生的建筑垃圾临时堆放在本项目永久占地范围内，拆除后及时运往政府部门制定的垃圾消纳场；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	

运营期	生态	加强管理，严格按照划定的道路红线施工并采取防护措施；分段施工、及时回填，临时堆土表面及时采用密目网掩盖，防止水土流失；施工结束后做好施工占地的生态恢复，进行道路的绿化恢复工作，进行生态补偿。	新建
	废气	道路两旁绿化、加强道路清扫、定期洒水等措施。	
	废水	金水路道路断面形式及绿化设计采用下沉式绿地等形式实现海绵城市六字方针中的“渗、滞”，以达到降低雨水径流，减少雨水外排。路两侧设雨污水管网；加强管网维护，保证雨污水疏排顺畅，防止路面积水。	
	噪声	加强道路交通管理，加强道路养护，沿线设置限速、禁鸣等标志、减速带。	
	固废	加强文明宣传，加强管理，全线养护，道路沿线设置生活垃圾收集设施，道路遗撒物定期清扫。	
生态	按道路绿化设计的要求，完成拟建道路两侧设计的植树种工作；加强管理，注意沿线绿化的日常维护（包括浇水、修剪等），对道路沿线进行景观提升。		

(2) 项目技术指标

本次道路全长约 3577.733 m，各建设道路技术指标详见表 2。

表 2 新建道路技术指标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指标			
		海关路	杜化路	金水路	渭源街
1	道路等级	城市支路	次干路	主干路	主干路
2	道路性质	新建	新建	新建	新建
3	设计速度	30 km/h	40 km/h	60 km/h	50 km/h
4	道路长度	1441.349m	378.438m	1304.454m	453.492m
5	红线宽度	20m	36m	60m	40m
6	道路最大纵坡	0.752%	0.319%	1.8%	0.47%
7	最小纵坡	0.3%	0.3%	0.3%	0.35%
8	路面标准轴载	BZZ-100			
9	路面结构设计使用年限	10年	15年	15年	15年

(2) 工程占地情况 见表 3。

表 3 工程建设占地统计表

序号	拟建道路	占地类型 (m ²)					合计
		水浇地	裸土地	其他林地	农村宅基地	公路用地	
1	金水路	30620.49	/	33682.53	37765.27	/	102068.2
2	渭源街	/	/	11600.60	1288.95	3222.39	16111.94

3	杜化路	/	/	3751.90	9647.75	/	13399.65
4	海关路	/	13056.32	11069.49	4257.49	/	28383.3
合计		30620.49	13056.32	60104.52	52959.46	3222.39	159963.2

2 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2.1 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陕西省生态环境厅发布的《2023年12月及1-12月全省环境空气质量状况》中临渭区空气质量状况统计结果，PM₁₀、PM_{2.5}年平均质量浓度超过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SO₂、NO₂、CO第95百分位数日平均浓度和O₃日最大8小时平均值的第90百分位数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项目地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沿线声环境保护目标朱王村昼间超标，超标原因为本监测点住户距离郑西客运专线、大西客运专线较近，受高铁噪声影响所致；瑞景新城、渭南海关昼间噪声监测结果满足4a类声环境质量要求，其余声环境保护目标监测结果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

2.2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见表4。

表4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保护内容	标准
声环境	本项目声环境保护目标为评价范围内的声环境质量（2、4a类、4b类）和12处声环境保护目标，其中居民区及村庄共8处、养老社区1处、机关单位2处、医院1处。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4a标准
环境空气	本项目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为道路沿线两侧敏感目标。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生态环境	占地范围内树木、地表植被以及野生动物	满足当地生态环境功能区要求

3 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及主要环境影响

3.1 施工期

（1）大气污染

施工期的废气主要来自工程施工扬尘、拆迁扬尘、交通运输扬尘、沥青铺设过程中产生的沥青烟以及管道焊接烟尘等。

房屋拆迁是采用湿法拆除，路基施工期间进行洒水抑尘作业，可有效减轻施工扬尘的起尘量并设置围挡的前提下，项目占地范围内房屋拆迁、道路路基施工对沿线环境的影响较小。

施工过程中应对材料堆放场做好防护工作，对可洒水物料进行表面洒水增湿，不可洒水物料进行防尘网膜覆盖，平稳物料装卸操作，及时清洁料场周围物料及降尘，可以有效地减低料场粉尘环境影响。

环评要求运输物料的车辆对物料进行加篷布遮盖，在工程建设路段内进行洒水降尘，及时对路面进行清洁，距离居民点较近的道路路段设置围挡，车辆限速行驶。在采取以上有效粉尘防治措施的前提下，道路扬尘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项目中车辆以及施工机械设备分布较散，多数为流动性作业，污染物产生情况表现为局部和间歇性，其排放量也较小，加之项目建址地空气流动性好，故经自然扩散后，其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影响不大。

路面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所用沥青均为外购成品，在沥青铺设过程中产生少量沥青烟气，主要污染因子是沥青烟和苯并[a]芘，对沿线居民影响较小。

管线焊接过程中将会产生少量焊接烟气。由于焊接烟气分散于各个焊接点，且产生量较小，能迅速扩散。

（2）废水

施工期的废水主要来自施工机械冲洗废水、管道闭水试验用水、施工人员日常生活污水。

机械、车辆冲洗废水中主要污染成分为 SS，在道路施工场地内设临时沉淀池进行收集、沉淀后用于降尘、洒水，不外排。

闭水试验采用自来水，分段试验，产生的废水量较少，主要污染物是 SS，无其他特殊污染物，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可直接用于洒水降尘，不外排。

施工过程中不设置施工营地，施工人员租赁周边居民房，生活污水依托周边设施，不集中设置。

（3）噪声

施工期间，噪声源主要来自各种施工作业，主要有筑路机械噪声、车辆运输噪声。为减轻施工噪声对敏感点的影响，施工单位应根据场界外敏感点的具体情况，合理规划施工过程与高噪声设备和工艺的使用时间，避开居民休息，在施工阶段应重点关注并采取必要的噪声控制措施（如设置施工围挡、移动式声屏障等），夜间禁止施工作业。施工期噪声具有间歇性和暂时性，伴随着施工期完成，施工噪声影响随之消失。

（4）施工期固废

施工过程中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建筑垃圾、土石方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建筑垃圾临时堆放在本项目永久占地范围内，拆除后及时运往政府部门制定的垃圾消纳场，废弃土石方及时运往政府部门制定的垃圾消纳场。设生活垃圾收集设施，集中收集施工生活垃圾，定期统一由区域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3.2运营期

项目为市政道路，不设养护工区等服务设施，无固定大气污染源。运营期环境空气影响主要来自于车辆尾气、道路扬尘以及交通噪声。

定期对路面进行清扫、洒水等措施后可有效减少道路扬尘影响。项目建成后路面宽阔平整，将较大程度的改善区域通行条件，减少车辆加减速次数，减少车辆沿途遗洒，车辆行驶较稳定，均能减少地表二次扬尘和汽车尾气产生量。

交通噪声对沿线居民区有一定影响，使得敏感点远期噪声值出现不同程度的增加，噪声值出现不同程度的超标情况。拟加强市政路管理、加强交通管理，加强路面维护、居民区密集路段设减速带、限速禁鸣标志、安装隔声窗等进行降噪。

3.3 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见表 5。

表 5 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施工期		运营期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要求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要求
陆生生态		加强施工管理，严格按划定的道路红线施工并采取防护措施；分段施工、及时回填，施工裸露地表随时密目网覆盖，防止水土流失；施工结束后做好道路绿化恢复工作。	落实各项环保措施，以减轻生态破坏的程度。	加强管理，注意沿线绿化的日常维护(包括浇水、修剪等)，对道路沿线进行景观提升	落实各项环保措施，以减轻生态影响。
水生生态		/	/	/	/
地表水环境		施工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全部回用于洒水降尘、不外排；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附近公共设施收集处置。	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废水不外排。	金水路采用下沉式绿地等形式建设海绵工程。道路两侧设雨污水管网；加强管网维护，保证雨污水疏排顺畅，防止路面积水。	落实各项环保措施。

地下水及土壤环境	施工废水经施工场地设置的沉淀池沉淀后全部回用于洒水降尘，沉淀池需进行简单的防渗处理；施工所用灰土全部外购，现场不拌合，灰土等材料应在施工场地集中堆放，严密围挡，并进行覆盖，严禁乱堆乱放。	落实各项环保措施，避免对地下水及土壤造成影响。	/	/
声环境	加强施工现场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选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工艺、运输车辆要限速行驶、尽量避免鸣笛、禁止夜间施工、设置围挡。	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	设置绿化带、减速带、限速禁鸣、加强路面保养维持路面平整。敏感点加装隔声窗。加强大车运行时间及路段的管理	落实各项环保措施，运营期各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4a类标准；受高铁及本项目噪声影响的朱王村声环境若室外超标，则室内环境需满足使用功能要求。
振动	/	/	/	/
大气环境	密闭围挡；洒水抑尘；车辆冲洗设施等；缩短沥青铺设工期；加强施工车辆运行管理及维护保养。	满足《施工场界扬尘排放限值》（DB61/1078-2017）要求	加强交通管理，严格车管制度，严格执行国家颁布的排放限值标准，限制尾气超标车辆。路政部门应加强路面养护和清洁，采取“湿法作业+吸尘式清扫”等模式，同时做好非机动车道的洗扫保湿力度。	满足《城市道路清扫保洁与质量评价标准（CJJ/T126—2022）》标准要求
固体废物	建筑垃圾运至指定的建筑垃圾消纳场；多余弃土全部回填；施工期产生的可回收的包装袋、边角料进行回收，不能回收	100%妥善处置	道路沿线设置生活垃圾收集设施，道路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确保道路沿线生活垃圾合理处置。

	的交由环卫部门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			
电磁环境	/	/	/	/
环境风险	/	/	/	/
环境监测	周边声环境	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	周边声环境	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及4a、4b类标准。
其他	/	/	竣工后应及时验收	取得验收意见、完成验收平台备案。

4 评审结论

4.1 项目建设的环境可行性

项目属于城市道路，符合城市总体规划，认真落实工程设计和本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生态环境影响可接受。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是可行的。

4.2 报告表编制质量

报告表编制较规范，项目建设内容介绍基本清楚，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基本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报告表应修改、补充、完善下列内容：

（1）进一步分析与城市总体规划的符合性，补充城市总体规划图、渭南市主城区声功能区划图。

（2）完善项目组成表（拆除工程污染措施），补充原辅料的用量和种类，补充道路设计剖面图和结构；根据道路红线设置情况，进一步核实敏感点与道路中心线、红线的距离。

（3）根据“海绵城市”的建设要求，进一步分析道路设计的合理性，明确雨水收集、利用方式。

（4）根据当前大气污染防治要求，完善施工期扬尘污染防治措施，细化明

确提出施工机械、运输车辆等设备的要求，明确弃渣运输的路线和管理要求。

(5) 根据道路设计车型和车辆，完善噪声专项评价内容，进一步校核噪声预测结果、完善噪声防治措施。

(6) 根据占地情况核实耕作层土的量，明确提出堆存要求和利用方式。


(7) 核实环保投资，完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根据与会专家和代表的其他意见修改、补充和完善。

5 项目实施过程中应注意的问题

(1) 严格落实拆除作业扬尘污染防治措施。

(2) 强化施工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减轻施工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

专家组：

2024年8月31日